

北京中轴线申遗保护工作办公室

2025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单位职责情况

北京中轴线申遗保护工作办公室是设立在北京市文物局的临时工作机构，主要职责是组织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中轴线申遗保护工作的决策部署；研究拟订中轴线申遗保护相关计划、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落实、监督实施中轴线申遗保护的各项工作，协调解决工作中的有关问题。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中轴线申遗保护工作办公室设立综合协调部、文本规划部、文物腾退部、环境整治与监测部、对外联络部 5 个单位。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211.2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65.29 万元，下降 89.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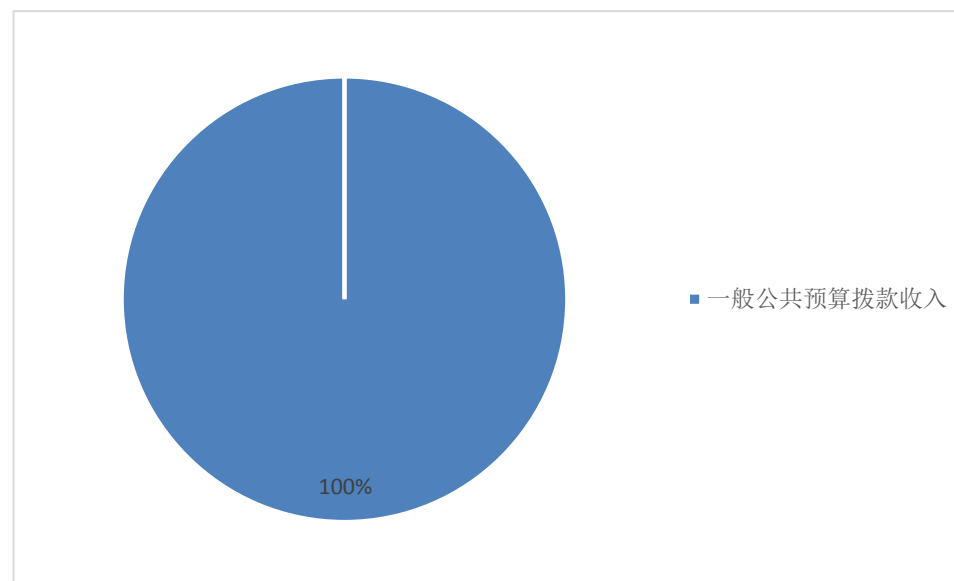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11.2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65.29 万元，下降 89.83%。

1. 财政拨款收入 211.27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1.27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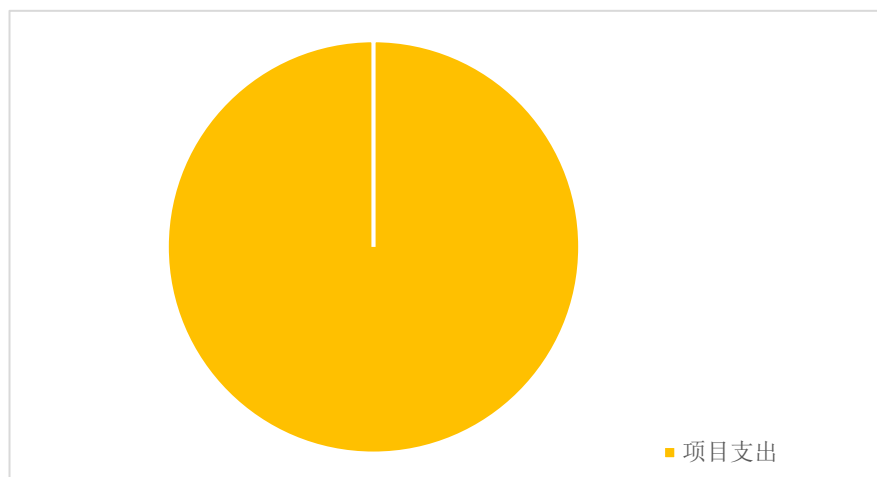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 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99.8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74.64 万元，下降 89.88%，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0%；项目支出 199.8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11.2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65.29 万元，下降 89.83%。主要原因：根据北京中轴线申遗成功后单位履职工作计划，减少项目预算支出规模。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9.8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9.8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0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80.2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99.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9.05%。其中：

“文物”（款，下同）2025 年度年初预算 80.2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99.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9.05%。主要原因：为落实北京中轴线保护传承工作任务，根据年度工作实际需求，年中追加中轴线相关工作项目预算。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此项经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此项经费。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00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00 万元，

（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此项经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8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8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12%。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中轴线申遗保护工作办公室共有车辆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其他文物支出（项）：反映非行政单位的其他单位除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机关服务、文物保护、博物馆、历史名城与古迹项目以外的其他支出。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件。